

李超:探索REITs与国家创新驱动战略有效结合

目前公募REITs已进入首批试点项目正式实施阶段,深交所将扎实做好项目审核、发售、上市、监管等工作

证券时报记者 吴少龙

2月25日,以“REITs聚势 产业乘风”为主题的大湾区基础设施REITs发展论坛在深交所举行。这是继去年8月基础设施公募REITs实务讨论会成功举办以来,深交所深入推进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工作,积极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的又一务实举措,进一步凝聚发展共识,促进市场形成合力,推动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行稳致远。

会议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以“主会场+视频分会场”方式举行。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国家发改委副秘书长高杲以视频方式致辞。

李超指出,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有利于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进一步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股权投资比重,拓宽社会资本投资渠道。希望各方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推进试点工作,并及时总结经验,完善法律制度供给和相关制度安排,促进REITs市场制度化、规范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先行示范区有较好的基础设施项目基础,应当切实发挥引领作用,加快REITs市场

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经验,同时探索REITs与国家创新驱动战略的有效结合方式,助力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发挥基础设施REITs在盘活存量投资、提供增量资金等方面重要作用,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未来产业。

高杲强调,基础设施REITs作为完善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的有益探索,是健全投资内生增长机制的重要抓手。“十四五”时期,促进投资发展要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着力提高投资质量效益。要坚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扩大内

需战略基点,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各方要群策群力,发挥好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的引领带动作用,充分发挥新型投融资模式作用,推动大湾区建设和深圳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交所负责人表示,深交所高度重视REITs产品研究与创新,初步形成国内规模最大、不动产类型覆盖全、市场引领效应强和多元化

投资者聚集的特色私募REITs板块,为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创造了良好生态环境。目前,公募REITs已进入首批试点项目正式实施阶段。深交所将紧紧围绕资本市场改革和先行示范区建设相关要求,始终坚持“开明、透明、廉明、严明”工作原则,秉承“市场至上、服务为本”工作理念,扎实做好项目审核、发售、上市、监管等工作,在试点中积累经验,探索发展路径,与各方协力确保试点工作开好头、稳起步,助力深圳成为全国性基础设施公募REITs产业发展聚集区,努力将公募REITs打造成为我国资本市场主流金融产品。

证监会:依法从重从快 从严查办资本市场违法行为

2月26日,证监会组织召开刑法修正案(十一)宣传贯彻座谈会。会议指出,本次刑法修改是继证券法修改完成后涉及资本市场立法的又一件大事,是贯彻落实“零容忍”要求、提高违法成本的重要举措,是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的重要内容,是推行注册制改革的重要法治保障。刑法修正案(十一)的出台,体现了党中央、全国人大对资本市场的高度重视,表明了国家“零容忍”打击证券期货犯罪的坚定决心,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对于切实提高违法成本、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市场秩序、推进注册制改革、保障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

会议要求,系统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刑法修正案(十一)的重要意义,切实做好刑法修正案(十一)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一是继续加强刑法修正案(十一)的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互联网等多种媒体资源,多渠道、多方式开展宣传,动员上市公司、证券公司、各类证券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认真学习宣传修正案,并开展面向广大投资者的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二是坚决贯彻“零容忍”方针,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保持高压态势。依法从重从快从严查办资本市场欺诈发行、财务造假等恶性违法行为,加大刑事移送力度,切实提高违法成本,强化执法震慑。三是深入贯彻落实刑法修正案(十一)为契机,推动加快修改完善刑事立案追诉标准,进一步夯实刑事惩戒制度基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深改委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推动提升证券执法司法专业化水平,完善证券执法司法体制机制,切实提高证券违法定罪成本。

会议强调,刑法的贯彻实施有赖于各单位的共同努力,证监会将加强与公检法机关的协作配合,共同做好刑法修正案(十一)的贯彻执行工作,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秩序,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王君晖)

证监会发布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取消信用评级强制性规定,增加破坏市场秩序行为的禁止性规定

证券时报记者 王君晖

为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夯实公司债券注册制的制度基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近日证监会修订发布了《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修订内容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落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制,明确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注册程序以及对证券交易所审核工作的监

督机制;二是涉及《证券法》的适应性修订,包括证券服务机构备案、受托管理人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用途、重大事件界定、公开承诺的披露义务、信息披露渠道、区分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等事项;三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压实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承销机构和证券服务机构责任,严禁逃废债等损害债券持有人权益的行为,并根据监管实践增加限制结构化发债的条款;四是结合债券市场监管做出的其他相关修订,调整公司债券交易所、取消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的强制性规定,明确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监管机制,强调发行公司债券应当符合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证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证监会将按照“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的方针,继续规范发展交易所债券市场,推动完善债券市场法规制度,强化准入监管,压实发行人、中介机构责任,加强债券市场统一执法,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维护债券市场秩序,不断

提升债券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能力,助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此外,为进一步规范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证监会近日修订发布了《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办法》。主要修订以下内容:

一是根据修订后的《证券法》规定,取消证券评级业务行政许可,改为备案管理;二是鼓励优质机构开展证券评级业务;三是在相关规章取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强制评级,降低第三方评级依赖的基础上,完善证券评级业务规则,

规范评级执业行为;四是增加独立性要求并专章规定;五是明确信息披露要求并专章规定;六是强化证券自律组织的自律管理职能;七是增加破坏市场秩序行为的禁止性规定;八是提高证券评级业务违法违规成本。

下一步,证监会将进一步规范交易所债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加强对证券评级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不断提升评级质量和执业能力,严厉打击违反公平竞争、进行利益输送、直接或者间接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违规行为,促进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

沪深交易所回应IPO企业现场检查

不能“一撤了之” 也绝不允许“带病闯关”

证券时报记者 吴少龙 朱凯

2月26日,沪深交易所就近期科创板、创业板首发企业信息披露质量现场检查情况答记者问。沪深交易所表示,对申报企业实施现场检查,是发行上市审核全链条监管中的重要一环,是进一步加强首发企业信息披露监管、严把上市入口关的重要手段,是坚持注册制改革“三原则”要求、稳步推进注册制改革、保障科创板建设行稳致远的重要机制安排。沪深交易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现场检查,并将根据检查结果及时采取相应自律监管措施,从源头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次首发企业信息披露质量现场检查涉及9家和11家申报项目。科创板有7家项目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分别在收到现场检查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撤回首发申请和撤销保荐,其中有6家处于首轮问询回复阶段。创业板有9家项目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分别在收到现场检查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撤回首发申请和撤销保荐,其中有6家项目处于首轮问询回复阶段。

对于上述项目撤回,沪深交易所均高度重视,并及时对相关问题进行分析梳理。沪深交易所表示,从目前情况看,项目撤回原因有诸多方面因素,对其中涉及信息披露和保荐机构核查的若干问题,已在审核过程中予以重点关注。

科创板设立以来,上交所始终坚守定位,在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同时,严把上市公司“入口关”。开板至今,科创板累计受理企业540家,通过审核问询、现场督导和自律监管等全链条监管,共淘汰了80多家,每年的审核淘汰率始终在17%左右,有效减少企业“带病申报、抢占位”。

上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上交所相关负责人在发行上市审核过程中建立了面向保荐机构的现场督导机制,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督促保荐机构勤勉履职,不断提高申报项目执业质量。近两年来,上交所对45家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项目的保荐机构启动了现场督导,其中37家主动撤回材料,传递了压实压实中介机构把关责任的明确导向。

深交所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构建公开、透明、可预期的审核机制,全力保障创业板注册制审核工作平稳、有序开展。自创业板试点注册制以来,深交所已对18家IPO、再融资、资产重组项目中违规的企业,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采取自律监管措施13次,出具监管关注函17份,并定期将监管处理情况向行业通报,强化监管警示,形成监管震慑。

深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深交所充分利用现场督导手段,以问题为导向,对于审核中发现发行人存在相关重大疑问或异常的,对保荐人实施现场督导,推动中介机构履职尽责。截至目前,共对32家IPO项目的保荐人实施现场督导,其中20家已因现场督导主动撤回申请;

终止审核企业56家,占已召开上市委审议及终止审核企业总数的20%。通过精准问询和持续问询,督促企业“说清楚”“讲明白”,无法及时回复、超过时限要求的严格按照规则予以终止审核,目前已有10余家公司因未能及时回复问询而主动撤回申请、被终止审核。

对于下一步监管安排,沪深交易所表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部署,坚持“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充分发挥现场检查、现场督导与审核问询的监管联动机制,严把上市“入口关”。对于现场检查进场前撤回的项目,如发现存在涉嫌财务造假、虚假陈述等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保荐机构、发行人都要承担相应的责任,绝不能“一撤了之”,也绝不允许“带病闯关”。

自然资源部:重点城市 对住宅用地集中公告供应

2月26日,针对近期网络媒体关注的相关城市实施集中供地措施,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负责人表示,自然资源部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及“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决策部署,在过去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工作措施。今年要求各地进一步将住宅用地出让信息合理适度集中,重点城市要对住宅用地集中公告、集中供应,让各类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充分掌握信息,形成合理预期。

上述负责人指出,稳定市场预期,既要靠合理的供需关系,也要靠充分的信息披露,让各类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全面掌握相关信息。

去年以来,自然资源部对重点城市提出了三条要求:一是稳定合理增加住宅用地供应,保障供地规模作为第一位的要求。二是充分披露住宅用地供应信息,包括存量信息,要求向各类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充分公开。三是为减少土地公开出让过程中关联信息不充分带来的对市场预期的影响,纠正信息披露随意性、碎片化、不确定等不规范问题,防止市场主体由于不掌握重要关联信息带来的竞争,今年要求各地进一步将住宅用地出让信息合理适度集中,重点城市要对住宅用地集中公告、集中供应,让各类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充分掌握信息,形成合理预期。

同时,上述负责人表示,自然资源部将继续鼓励各地探索限地价、竞配建、竞自持等稳地价措施。(贺觉渊)

再通胀压力上行 CPI温和可控

证券时报记者 贺觉渊

受全球经济逐渐复苏影响,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通胀预期持续回升,许多人表现出对于我国出现“再通胀”可能冲击物价水平,引发恶性影响的忧虑。

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认为,本轮主要是以大宗商品价格为代表的海外输入性通胀,尽管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将延续上行趋势,但向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的传导效力仍然不足。整体来看,本轮国内通胀压力可控,CPI仍将以温和上涨为基调,但其引发的对股市、楼市的变化,或降低了老百姓的居民边际消费倾向。

机构普遍判断,由于油价、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价格还将处于价格高位,PPI同比上行趋势将延续,PPI与CPI的剪刀差有望在一季度

实现反转。

若PPI持续上升,是否会影响居民生活?对此,中信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程强向证券时报记者指出,PPI向CPI的传导需要满足一些条件,比如中下游生产企业的定价能力要比较强,能够实现上游成本的下转嫁,而且还要以消费需求明显走强为前提,否则结果可能是压缩中下游企业的利润水平。

当前PPI上涨会通过产业链即上中下游的顺序向CPI传导,但传导效果不宜高估。”财经证券首席经济学家伍超明对记者表示,一是PPI向CPI的传导效果会受市场供需状况、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出现层层衰减的传导效果。二是PPI并不能反映服务品的价格信息,尽管PPI上涨也会间接影响到服务价格,但两者之间传导链条的拉长,会弱化PPI向CPI的传导

效果。此外,PPI中生产资料占比超7成,其涨价并不意味着与CPI重合性较高的生活资料价格同步上涨,且CPI中受PPI影响较大的非食品消费品占比比较低,因此PPI上涨对CPI的拉动作用相对有限。

在讨论起本轮全球通胀预期升温时,许多人不免担忧会出现历史上通货膨胀所带来的恶性影响。对此,分析人士认为,今年物价应是温和上涨基调,不会出现通胀大幅上涨。

恒大研究院任泽平团队发文指出,当前是猪周期下行叠加经济周期上行,猪周期下行抑制CPI上涨,经济周期上行推动PPI环比正增长。PPI恢复好于核心CPI,表明疫后中国经济恢复的供给侧好于需求侧。预计2021年物价温和上涨,经济基本面和货币环境不足以支撑通胀大幅上涨。

程强表示,目前国内CPI的主要扰动还是因为猪肉价格,春节后受到散点疫情以及非洲猪瘟的冲击,出现了阶段性走高,最近猪肉价格已经有所回落,预计一季度之后随着经济的稳步复苏,核心CPI应该会逐季上行。PPI的高点可能出现在二季度。总的来说,今年通胀领域的风险点还是在PPI领域,CPI的同比数据应该会比较温和可控,需要关注的是以大宗商品价格为代表的海外输入性通胀。

伍超明预计,2021年将温和再通胀,但低基数效应下,不排除个别月份PPI同比破5%的可能性。今年CPI大概率温和,不会有显著高通胀,全年超过2%的概率不高。而在低基数效应和国内外经济共同修复的叠加影响下,2021年PPI回归正增长无悬念。预计上半年在翘尾因素和国际大宗商品涨价的共同

驱动下,PPI将快速上行,之后将有所回落。

尽管PPI难以传导至CPI,但在许多老百姓的实际感受中,高估值股票的下跌,以及大中城市房价上涨带来的实际感受或降低其居民边际消费倾向。

在伍超明看来,房价上涨会增加老百姓的生活成本和债务支出压力,降低消费潜能,同时也会导致老百姓“有钱也不花”。据测算,2020年城镇居民购房相关支出占当期收入结余的比重已逾八成,意味着购房支出对边际消费倾向的抑制作用相当明显。房价的上涨,同时也会使更多的信贷资金流向房地产市场,对制造业投资形成一定的挤占。(本系列完)



(上接A1版)

在前期公开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市场总体认可《转板上市办法》的思路和制度安排,并提出了完善建议。据介绍,上交所经认真研究论证,充分吸收合理可行建议,如将转板公司回复审核问询的时间由2个月延长至3个月,提升制度包容性。深交所广泛听取市场各方声音,对于合理可行的建议予以吸纳,进一步完善《转板办法》相关条款,明确成交指标条件的计算范围,仅包含通过精选层竞价交易方式实现的股票交易量;借鉴首发审核规则相关规定,明确转板上市申请不予受理的具体情形;明确实施现场督导情形不计入深交所审核时限、发行人及中介机构回复时间。